

雨荷

(台灣) 朱秀娟 著



作家出版社

雨荷

(台湾) 朱秀娟 著

作家出版社



20475/813

(京权) 图字 01—96—0406 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雨荷/朱秀娟著·—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1996. 8

ISBN 7—5063—1033—3

I. 雨… II. 朱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6) 第 03781 号

雨 荷

作者: 朱秀娟

责任编辑: 刘 方

装帧设计: 郑 强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电话: 65005588 转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

印刷: 清华大学印刷厂

经销: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: 787×1092 1/32

字数: 199 千

印张: 9.75

插页: 2

版次: 1996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ISBN 7—5063—1033—3/I. 1022

定价: 12.8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作者简介

朱秀娟，台湾当代著名女作家，江苏盐城人。曾在台北、香港、美国工作多年，现为台湾四家企业公司负责人。商务繁忙之余，笔耕不辍，跨越文商两界，且成绩斐然。著有《女强人》、《万里心航》、《雨荷》、《别有情怀》等二十多部长篇小说和《走上艳红的地毯》、《我把女强人变温柔了》等多部散文集。作品在台湾、日本等地数度获奖，并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。

——

漪涵被沉重的敲门声吵醒，她迷惘地坐在床上，习惯地把视线落在床头无线电的时钟上，九点了！她摇摇头，无法晃去那浓重的睡意。

“庄小姐！你的电话！”敲门人使着气。

漪涵低低的答应了一声。

“真是的，叫了半天，究竟听不听嘛？”门外的人低声地嘀咕着，又重重地捶了一下门。

漪涵摇晃着去开了门，迎门就是下女铁青的面孔。

“我的电话？谢谢你。”

同是在公家吃饭，同住公家宿舍，漪涵没有理由对下女不客气，今天她肯这样费力地叫门，更应该感谢，要不然她秀秀气气地叫两声，应不应在你，回不回在她，往日被她回掉的电话很多，瑞双碰到的也不止一次，但是今天的电话是要紧的，和瑞双重逢后，每一次铃响都牵得动她的神经。

“喂！”声音的喑哑使她皱眉，用手捂住传话口，使力咳嗽一声，嗓中干燥欲裂。

“小姐，你在做什么？让我一直等！”是锦龄的责备声，震

耳欲聋地吼了过来。

“别叫，我刚被你吵醒！”她把听筒拿开点，强迫着喉咙出声音。

“吵醒你！今天是什么日子，你居然真能睡！”锦龄的尖锐声音并不减低。

想到今天的日子，漪涵脸上的睡意消失了，就是为了今天，昨夜才忙到更深人静，镇静剂的药力要六小时才自动消失，这么多年来，对她说是百试不爽，现在才五小时：“昨晚睡得迟，镇静剂也吃晚了。”

“我刚才突然想到，今天放假有好几条街不能通车，你得赶快到美容院，我不能来找你了，你自己去吧！我在那边等你！”锦龄的语气又急又快。

“好的。”

“快点！你不是不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！街上有多挤多乱？！”锦龄轰然挂断电话。

锦龄的火气驱走了她仅有的睡意，一边上楼梯，一边偷偷暗笑。瑞双选今天的日子，含意太多了，非局外人锦龄所能尽知，我们认识了二十年，在二十年后的结婚日子，不该选个吉祥的一天吗？上了楼她微微有点气喘，她手按胸口地站了一会，这两个月太忙碌，忙于拾起二十年的点点滴滴相思，忙于为今后的幸福做种种幻想，漪涵本来就不胖，一下瘦这么多，显得太单薄，她用手拉拉身上的窄裙，裙子在她手指中多出两吋不止，她遗憾地微微叹息。

她匆匆走过静寂的走廊，今天好像全宿舍都呈真空状态，她早就听她的女同事们七嘴八舌地讲过：今天要痛痛快快地

玩个舒畅。走廊的尽头才是漪涵的房间，她的房间在这座宿舍中是最宽敞的，一连两间，还有个卫生设备，其实漪涵很有资格配个小小的整栋房子，几经思虑之下，她放弃了这个特权，她怕太静，她怕空旷，即使是现在这两间房，里面那间作为卧室的还经常保持清静，外面这一间，她时时欢迎些单身女同事来吃零食谈天，从她们天南地北的瞎聊中，她不但能获得热闹的气氛，也可从她们种种诉苦中安慰一下自己的不幸。渐渐地她这间略经布置的外间倒成了个小型会客室了，下班后大家常三三五五的在这里集合。

她向这间现在颇显零乱的房子看了一眼，她不感谢它曾陪她度过许多寂寞，她对它有说不出的憎恶，憎恶这里装盛过她太多的泪痕与叹息。

对卧室的情绪更是恶劣，这弹丸之地，可称得上是间标准斗室；一张单人床，一个小床头柜，一个梳妆台，就会转身无地，她只要一走进这间卧室，不管天气的冷暖，她都尽快地把自己放到床上去，眼瞪着眼前这块二尺见方的楼板出神。今天她不能躲到床上去，把塞在梳妆台下的小凳拉出来，她坐上去略略打量着自己，她很担心她的眼睛，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她青果似的大眼睛，常常因精神不足而瘦出眼膛来，昨夜没好睡眼膛又略隐略现，眼膛在日见拉长的脸型上使她更加憔悴更加苍老。近两三年来她已无视自己的美丑和年轻年老的问题，这么多的花颜等闲滑过，她不再认为美貌就是一切。自从再见到瑞双，她才突然发觉自己的青春已在这两年默默地溜掉，瑞双比她大二岁，看起来光润得多。

她对着镜子叹息了一声，刚才听电话的喜悦之情已被镜

中人影赶走。默默洗漱毕，静静地拿出一件昨天预备好的半旧旗袍，空空荡荡地套在身上，她又站在镜前，镜中只照见她细长的小腿和瘦瘦的身腰，被那半旧的旗袍衬得暗淡无光。

车子没走几步就被警察所阻，在今日行人可穿越的街道比车辆多，大街无论快慢车道都密布着各色人等，她心中焦急之情油然而生；今天是她一生中最重要的日子，一分一秒都已安排妥当，怎能浪费在拥挤的人丛中？她急急地向前走着，和其他人愉快安闲的步伐不能配合。

不能配合别人无关紧要，她要配合瑞双，瑞双一点钟来和她去照相，她下意识地摸了摸眼帘，那略呈深凹的轮廓加深她的不悦，这个样子照下来一定难看，尽管她有很多足以炫耀的照片，可是她的房里从不挂贴一张，那已成过去的笑颜与现在的憔悴有什么关连呢？可是结婚照一定会放在新房内，让她天天对着自己失神的双目会有良好的反应吗？

“我饿了！”她突然站了下来，这个声音，这种腔调，多么像出自她自己的口里！然而她虽然精神不太集中，还没到自言自语的地步。

“我也饿了，走！去吃小馆。”

一双快步欢跃的少年爱侣，从呆立的漪涵身旁擦过，青春焕发的青年人拖着个娇美的女孩子在人丛中，穿插活泼，一刹那间那个嘻笑如痴的少女变成了她……

十年前的这一天，漪涵非常痛心她又放走了一个机会，即使今天，她也不能否认，陈莫秋曾给过她强烈的爱和最大的快乐。可是，他少给了她一样：生活的安全感。

在小馆中坐定，喧嚷的叫喊声与兴奋的谈笑声，使小小

的陋室充满了愉快和欢乐。每年的这时候台北的天气都同样的燥热，他们相对拭着汗水，是节日的欢腾，也是她们内心情感的勃涌，他们相视而笑，突然一声碎裂的声响，阻塞了他们的欢笑，切断了他们的视交，他们都把视线投向正在大声哭叫的两个孩子，视线不止他们两条，那一桌的孩子也不止两个；一对三十来岁的夫妻，带着五个距差相等的小捣蛋，憔悴的母亲手中抱着一个喂奶瓶的婴儿，正疲倦地看着做父亲的替打碎碗的两个孩子擦拭。

“别哭了，还哭什么？自己的吃了还不够？还抢别人的！”父亲温和地责备着较大的一个孩子。

“都是你，要带他们一起出来！”做母亲的低声抱怨着，低着头躲避各处射来的眼光。

“难得吗！一年也就这一两次。”

“妈！我还要，哥哥把我的打掉了。”三五岁的孩子在脸上横一道竖一道揩着流不尽的泪。

“好，好，别吵！小祖宗！看下次还带不带你们出来。”

“我说两笼不够嘛！再来一笼！”父亲慷慨地大叫了一声，孩子们一个个手舞长筷，眼睛直看着招待。

“无缘无故的超过好些预算！”母亲为那一笼蒸饺心痛。

“怎么无缘无故，今天过节，太太！”

“多好玩！一组篮球队了。”陈莫秋兴趣浓厚地把她眼光引回来。

她向他笑笑，实在不错，是一组篮球队，可惜他们太小，打不动篮球，倒把他们的父母当球耍得有声有色。

“小孩子真有意思，刚刚哭过，现在又笑开了。”莫秋偏

头又欣赏了一会，仍然保持他浓烈的兴趣。

“现在该他们父母哭了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她奇怪地看了莫秋一眼，他们同坐一张小桌，不远处发生的事情难道只有她一人听到？她是个有修养的女子，而且以往的经历及现时的处境，都不容许她取笑别人的贫穷，她必需换一种说法：

“养活这些小孩真不简单！”

“也没什么不简单，小孩有各种养育法，什么人都得适应环境。”

“你对小孩很有兴趣？”漪涵低头吃水饺，缓和问话的认真。

“不止兴趣，我喜欢小孩，不管美丑，是小孩我都喜欢。”

“这点我倒不知道，喜欢小孩一般说来是女人的事。”

“我欣赏孩子的单纯。”

“长大了就不再单纯。”

“长大了更好，是父母的好伴侣，好助手。”

莫秋的乐观是可佩的，可惜他的乐观造成了她的悲观，憔悴母亲的无可奈何目光，一直闪耀在她与莫秋的交往中，直到把她从莫秋的身旁拉开。她想结婚，多少有求安定的想法在内，也许她并不怕吃苦，只要把莫秋换了瑞双则可以，和瑞双以外的男人结婚已不是她理想的结果，在这种不理想中再断送掉她的一切，她退缩了，像每次失败的感情一样，虽然她苦苦培植，终究在一次致命伤中很快的消失，她一无理由的默默和莫秋道了再见，把莫秋留在无可追悔的痛苦中。

“你是怎么回事？什么时候了，还慢吞吞的，我在这里等了半小时！”锦龄的怒吼，驱走了她心中一闪而过的阴影，她含笑加快了脚步。

“莫名其妙！”锦龄不等她走近，转身就回到美容院，漪涵的笑容和脚步同样增加，迎门还吃了锦龄一个白眼。

“别气，路上不好走，好些街道不通行。”

“不是我打电话给你，你还在做梦呢！这条路上又不挤，你也走得像怕踏着蚂蚁似的，讨厌！”

漪涵向她歉意地笑笑。

“先化妆？先做头？”锦龄的语气缓和过来。

“问你呀！你是过来人！”漪涵在镜前坐下，锦龄在身后如影随形。

“先做头！”锦龄命令着。“你是怎么回事，眼圈黑了一转？”

“我正为这件事不开心呢！”漪涵认真地在镜中端详着自己。

“这点小事也不开心？”锦龄在另一个镜前坐下。

“多难看！”

“不见得！”

“不见得比平时难看？”漪涵微微带着笑。

“谁不知道你是个大美人，还跟我来这一套？”

“如果眼睛不凹还不错！”

“你这个求全的毛病改改才好。”锦龄在镜中向她横着眼。

“连江山易改都不知道。”

“你呀！苦头还吃得不够？”锦龄平静着声音，漪涵知道，她真有了气了。

“现在已苦尽甘来。”

“还要靠你自求多福，别再这样任性，瑞双的家庭说简单也可，说复杂也行，就看你怎么处理。”

“有什么好处理的？我行我心之所安。”

“你如果能说你处之泰然，我才听得进。”锦龄下着结论。“请你快点，小姐，”她催着洗头的理发小姐，“已经晚了，一点钟我们要回到家。”

经过化妆的漪涵心情随着外表的变化开朗起来，当她对镜自我欣赏时，连化妆师都直了眼：

“你是我今年化妆最美的新娘。”化妆师死板的脸上洋溢着赞美。

“也是我这许多年来最能看的一次。”漪涵由衷地笑逐颜开。

“谁叫你那样名士派？白糟蹋好材料。”

临走出美容院，漪涵再向满墙的镜子瞄了一眼，镜中的身影向她呈显着各种美好的角度。

“锦龄，今天我的皱纹好像没有什么。”在车内迎着阳光，她又照了照小镜子。

“根本就看不到皱纹。”锦龄下意识地摸着自己略感粗糙的面颊。

“按摩了一个多星期，总该有点效果。”

“漪涵，我有几句话想对你说。”

“啊！很严重吗？还有开场白。”

“虽不严重，可也不像你的反应这样轻松，我不想轻松地讲，希望你也不要轻松地听，你这样一化妆好像一下子又恢

复几年前的你了。”

“那很好，如果我也能在心理上年轻起来，那更好。”

“这正是我要讲的，我希望一切的过去都过去了，在你今后的婚姻中，我只盼望你创造未来。”

漪涵沉静地低下头去：“你不警告我，我也下了决心，瑞双是我一直等待的追求的对象，二十年前，我就非他不嫁，这许多年的磨难，并没有减少我的热情，我吃过苦，受过孤单的寂寞，现在瑞双能把我救出，我一定要好好把握这晚来的幸福。”

“我很高兴你这样说，只是不满意晚来这两个字。”

“不晚吗？”漪涵幽幽地问。

“只要是幸福，不会有迟早之分。”

“迟早太有关系了！”漪涵深深地叹息着：“我多么希望自己是个娇嫩的新娘子。”

“我真替你担心。”

“不用担心，锦龄！不为我自己，我还得要为你着想，我一直使你失望。”漪涵歉然而又亲切地看着她的好朋友，“这次，我一定使你满意！”

踏上宿舍的楼，锦龄看着静静的走廊，对漪涵往日交好的同事多少有点不满，今天是漪涵的大日子，连个帮她照顾照顾的人都没有。

“今天放假，几个青年人在一起，出去玩了。”漪涵看出锦龄的东张西望，轻松地解释着。

“她们今天去不去你那里？晚上也同样可玩。”

“去的。”

漪涵对这个问题好像不太注意，锦龄看了她一眼，她猜不透漪涵的脾气，有时她会为了一点小事斤斤计较，有时又心不在焉的满不在乎。十多年的相交，她只知道漪涵的纯真与苦闷，这两个特点使她为漪涵倾出所有的关怀与怜悯。

楼板上响着单调的皮鞋声，使这座寂静的房子更显得空旷。

“不知道瑞双来了没有？”漪涵化过妆的眼睛闪烁着愉快的光芒。

“只怕他已等久了，你快点换衣服，别误了照相时间。”锦龄加快了脚步。

“有你在旁催着，怎么会？”

“回来了！”众多的人声吵杂着。

锦龄只觉得满眼跳跃着花花绿绿的人群，和高出人头的巨大的红烛，她激动地看了漪涵一眼，她看到漪涵的甜笑和寻觅的注视。

“让开！”随着话声，一道镁光灯亮过来。

“快把钥匙拿出来，换上礼服，快！快！”

锦龄在欢乐的人群里落后了，漪涵的同事显然有着周密的安排，使锦龄无懈可乘，她宽慰地和瑞双相视而笑。

“漪涵的这个房子还特别布置了一下！”锦龄看着燃烧的红烛和庄氏宗祖牌位感叹着。

“大概不是漪涵布置的，我来的时候，她的同事们都在忙着，说要给她惊奇一下。”瑞双也对着红烛坐下来。

“出题这样做的是个有心人，漪涵的父母如在，真不知要

怎样高兴呢！常听漪涵说，她父母真欣赏你。”穿了黑礼服的瑞双，熨贴得风度翩翩，锦龄很容易想起漪涵父母的看法。

“我那时太年轻，也分不出什么好歹，只觉得两位老人家对我很客气。”瑞双换了个坐姿，略抬着头，神往不已：“那时男女交往并不普遍，漪涵的父母也很保守，能容许我进进出出就是特别宽大了。”

“贾先生！好不好看？”

锦龄和瑞双都不由得站了起来，被全身洁白的漪涵的姿色吸引得眼花缭乱，漪涵的美好并没随年龄和生活而褪色，年轻时美得爽朗，艳得出奇，如今的她美得细致，美得飘逸。

她正略含羞怯，半带端凝，微低着头，瞟着裙子：“锦龄，你来看看，我觉得裙子有点扯着。”

“前天试得不是很好吗？”锦龄向着一片耀眼的光芒走进。

“有点大嘛！改了一下，大概那条线没缝直。”

“谁叫你选这种狭长的裙子？”

“瑞双呀！”漪涵半带羞喜地向瑞双瞪了一眼。

“漪涵人高，长裙才更高雅修长！”瑞双走过来站在他新娘身旁，增加赞美语气之不足：“都快和我一般高了。”

“别动！好镜头！”

“镜头多得很！先祭祖！”一个很年轻的女同事点着一炷香，递到漪涵手中。

“别弄脏手套。”锦龄轻轻地嘱咐着，放下一个海绵垫，半搀扶着漪涵跪下。

袅袅轻烟，摇摇红烛中，漪涵似乎见到含笑祝福的父母，心情的紧缩，香烟的熏刺，漪涵凄然欲泪，默祷中她盈盈下

拜。

“妈！我没有错，我是非他不嫁的，保佑我！保佑瑞双！”
漪涵心中默祷。

“来！瑞双也一起来拜拜！”锦龄一手按住漪涵，一边向瑞双招呼着。

礼堂的布置是华丽的，漪涵一踏上红毡毯只觉得一片亮光，她意识到那是霓虹灯巨大的双喜和密布在墙上的喜幛。昨天晚上瑞双还在和她讨论喜幛的挂法，瑞双一直得意于实业界，商政两界的关系很够，一般人早已风闻瑞双为了要表示慎重，特别注重场面和气派，送礼仪的人少，送喜幛花篮的多，虽然请了装璜公司安排设计，瑞双仍然仔细地检查过排名。漪涵对那些名震一时的人物的名字并不陌生，然而，他们都离她太远了：

“我不管你怎样挂，我的处长要挂在前面。”

瑞双对“她的处长”苦笑：“好吧！都依你，我想别人也不能不愿意，他是女方的关系！”

瑞双似乎从第一眼与漪涵重逢时，就决定处处迁就她了，只要漪涵提出的问题，他从没皱过眉，只要能博得她的心舒意畅，他什么也不愿计较。锦龄曾当面指责过瑞双，不该太宠她，他只是笑笑。锦龄固然对漪涵不错，但比不上他对她的了解。只是今天这番热闹，是漪涵深深反对的，也是瑞双再四坚持的，其实漪涵很能了解瑞双坚持的原因：漪涵第一次披嫁衫，不能因瑞双的再婚而简陋，这种年龄是否适合这样排场，不在瑞双的意念中。瑞双的第一次婚礼如何铺张？她

不得而知，今天这番气派，在台北还不多见。

“走慢一点！一节音乐走一步！”伴娘在她耳旁细声嘱咐。

本来这些话何用伴娘来叮嘱？漪涵本人就做过三四次伴娘，只是现在的音乐声响被雷动的掌声遮下去了。音乐声小不能怪别人，是漪涵自己的别出心裁，她指定只用钢琴和小提琴，她不重视热闹的喧嚷，她要求神圣的庄严。她不信天主教，而深服表达天主教对婚仪处理的庄严，以她多次做伴娘的心情，她讨厌吃喜酒带上小孩的人，新娘一出场一群小孩就围在新娘的前前后后，显得新娘既不端庄又乏风度。她已走出第三步了，笔直的红毯上还没见到小孩的踪迹。

“头不要太低！”伴娘是锦龄的侄女，年纪轻轻，很能控制场面。

要不是怕在同事中分出亲疏来，她一定不会请这么年轻的伴娘，伴娘虽年轻并不美丽，然而年轻的光彩又岂是轮廓的秀丽所能击败的？抬头就抬头，以漪涵的自信，她从不怕人直了眼睛地看，她很知道自己在轻纱中的容颜。

她没有看到别人的眼光，她眼帘所见的是，无数座绿色花门的锥形尽头是黑礼服的瑞双和男傧相，一柱柱花门站在红毯上，显得瑞双离得更远，也显得音乐太慢，她还得穿过多少座花门才能到瑞双身旁？

“新娘好漂亮！”掌声过后，新娘的美丽显然帮助了场面庄严，音乐声中，微闻窃窃私语。

“听说年龄不小了，还一点看不出嘛！”

“又不生儿育女，怎么会老？”

“新郎好像有两个孩子！”